西藏洛扎县卫生服务中心（部门）

2023年度部门预算

  2023年04月10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西藏洛扎县卫生服务中心（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西藏洛扎县卫生服务中心（部门）2023年度部门预算明细表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及科目）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八、政府性基金“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十、政府购买服务预算表

十一、项目支出绩效表

第三部分 西藏洛扎县卫生服务中心（部门）2023年度部门预算数据分析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西藏洛扎县卫生服务中心（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1)根据全县卫生工作总体发展规划，制定医院中长期发展和年度医疗计划，任务和措施。

(2)负责全县的患者就诊，住院治疗和危急病员的抢救工作。

 (3)负责疾病预防和干部，职工医疗保健工作，组织小范围的传染病防治工作。

(4)负责重大事故的抢救工作。

 (5)充分发挥藏医藏药的优势，突出藏医藏药的特色，发展本县藏医药工作。

 (6)负责全县卫生知识普级，宣传和计划生育技术指导，服务等其它工作。

 (7)承办县人民政府、县卫生局交办的其它工作。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西藏洛扎县卫生服务中心为一级预算单位，无二级预算单位，内设26个科室：书记办、院办、副院办、医务科、院感科、党政办、财务科、信息科、后勤科、药械科、急诊科、药房、收费室、放射科、内科、外科、儿科、妇产科、口腔科、眼科、胃镜室、超声科、手麻科、护理（一病区）、护理（二病区）、供应室。

第二部分

西洛扎县卫生服务中心（部门）2023年度预算明细表

（表格详见附件）

第三部分

 西藏扎县卫生服务中心（部门）2023年度部门预算数据分析

一、2023年部门收支总表的说明

    2023年收支总预算3758.04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2803.04万元，上年结转资金955.00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6.38万元、卫生健康支出3430.45万元、住房保障支出121.21万元。

二、2023年度部门收入总表的说明

本年度预算收入3758.0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2803.04万元，占74.59%，上年结转资金955.00万元，占25.41%。

三、2023年部门支出总表的说明

    2023年支出预算3758.0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741.11万元，占46.33%；项目支出2016.94万元，占53.67%。

四、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3758.04万元。收入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3758.04万元，包括：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收入2803.04万元、上年结转资金955.00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6.38万元、卫生健康支出3430.45万元、住房保障支出121.21万元。

五、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2803.04万元,比2022年执行数增加406.06万元，主要原因：2022年度人员经费和项目经费整体有所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2803.04万元, 上年结转资金955.00万元，其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6.38万元，占5.49%；卫生健康支出3430.45万元，占91.28%；住房保障支出121.21万元，占3.23%。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社会保障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费（款）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就业补助（款）公益性岗位补贴（项），2023年预算数为206.38万元，比2022年执行数145.13万元增加61.25万元，增加42.20%。主要是2023年度工资基数的增加。

2、卫生健康支出（类）公立医院（款）综合医院（项）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项）公共卫生（款）疾病预防控制机构（项）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23年预算数为3430.45万元，比2022年执行数2287.13万元增加1143.32万元，增加49.98%。主要是2023年度工资基数的增加。

3、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3年预算数为121.21万元，比2022年执行数108.84增加12.37万元，增加11.37%。主要是2023年度工资基数的增加。

六、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1741.11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1676.88万元，主要包括：工资性支出1676.88万元（基本工资204.27万元、津贴补贴842.72万元、奖金84.61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缴费161.62万元、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77.78万元、其他社会保险缴费6.06万元（失业保险、工伤保险）、伙食补助费58.32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108.23万元（个人取暖费、独生子女费、休假探亲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住房公积金121.21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12.06万元（医疗费补助11.34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0.72万元）。

    公用经费64.23万元，主要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41.60万元（其中：办公费2.00万元、电费3.00万元、差旅费8.0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9.00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12.80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6.80万元）、工会经费22.63万元。

七、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3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40.95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40.95万元，公务接待费0万元。2023年“三公”经费预算比2022年增加11.51万元，压缩（增长）39.09%。

因公出国（境）团0组、0人，公务用车购置0辆、保有量14辆。

八、2023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我部门2023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使用情况说明。

2023年部门本级机关事业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64.23万元，比2022年预算增加34.79万元。

 （二）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我部门2023年度不存在政府采购预算的支出。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2年12月底，本院共有车辆14辆，其中，级领导干部用车（含在职和离退休部级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14辆。

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6台（套）。

（四）2023年预算绩效目标管理情况。

2023年实现财政支出绩效目标管理全覆盖，实行绩效目标管理28个，资金2803.04万元。重点项目实行绩效目标管理4个，分别是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项目资金211.40万元，城乡居民暨在编僧尼健康体检项目资金250.93万元，“组团式”援藏干部项目资金300.00万元，重大传染病防控项目资金134.59万元，占年初项目支出预算总额的32%。

重点项目绩效目标表（见附件）

（五）扶贫资金管理使用情况及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扶贫资金使用安排。

（六）政府债务情况。

    本部门无政府债务。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财政部门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如：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如：

四、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五、其他收入：指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六、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重点项目：重点项目：贯彻落实自治区党委、政府重大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的项目，覆盖面广、影响力大、社会关注度高、实施期长的项目，与本部门职能职责密切相关的项目或预算安排支出相对较大的项目（具体重点项目由各部门结合实际自行确定）。

八、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